



「人事服務電子報」(簡稱人事 e 報), 內容涵蓋、教職員喜訊、每月知新、法令宣導、人事動態、環保節能、生活知識、各類活動訊息等。各單位如有須同仁瞭解事項, 都可透過本報轉知, 本報為溝通之橋樑, 每月透過電子郵件傳送全體同仁參考, 如有任何訊息, 歡迎來信提供及指教。(來信信箱: personel@nfu.edu.tw)

壹、每月新知

- 一、106 學年度本校校慶運動會上班及補假規定, 說明如下: 一、106 學年度本校校慶日及校慶補假係明定於本校行事曆之上班日及補假日, 校慶當日 106 年 11 月 25 日(六)全校教職員工應依規定正常上班, 並於明(107)年 04 月 03 日(二)補假一日。二、106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於田徑場舉行開幕典禮, 請全體教職員工踴躍參加校慶開幕活動。三、106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六)全校教職員工(含新進錄取公務人員)均依規定正常上班(刷卡簽到退), 若無法出勤者, 請依規定提前辦理請假手續, 如未請假且未出勤者, 以曠職論。四、依上開說明本(106)年 11 月 25 日屬一般上班日【與 107 年 04 月 03 日(二)對調】, 各單位若有加班需求, 請各單位主管及同仁確實依照本校加班管制要點第六點第二款及第七點第六款之第 1 目規定辦理。五、有關校慶補休事宜: (一)、106 年 11 月 25 日之前到職並於 107 年 04 月 03 日之前離職人員可擇一日補休。(二)、106 年 11 月 25 日校慶日之後到職同仁, 因無出勤事實, 故無得補休之時數, 為維休假公平性, 是類同仁應予扣除暑休一日。
- 二、106 年度公務人員國民旅遊卡休假補助費尚未完成消費及核銷者, 請於本(106)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畢; 請領期限至遲於本(106)年 12 月 31 日(含)將申請補助費送達人事室, 逾期不受理。
- 三、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專屬主題活動「磊泰 Leatai 經典筆記本: 走出你的無限可能展」訊息, 請查照轉知並參考利用。(106 年 10 月 20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0011649 號書函)。
- 四、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 106 年 10 至 12 月專屬主題活動「青林童書優惠書展」訊息, 請查照轉知並參考利用。(106 年 10 月 20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0011651 號書函)。
- 五、有關全國公教員工網路購書優惠方案 106 年 11 至 12 月專屬活動訊息, 請查照並參考利用。(106 年 11 月 13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0012705 號書函)。
- 六、檢送台東娜路彎大酒店(股)公司【公教人員及校園教職員學生住宿優惠專案】, 請參考利用。(相關訊息請參閱人事室網頁公告)

貳、法規訂定或修正

- 一、檢送修正通過之本校「行政人員出勤管理要點」修正後全文及修正對照表各一份, 請查照轉知。(106 年 11 月 17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2300679 號書函)
-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修正「公務人員再申訴事件調處實施要點」名稱為「公務人員保障事件調處實施要點」, 並修正全文, 檢附發布令影本、條文、

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 1 份，請查照。(106 年 10 月 20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0011706 號書函)

三、檢送考試院民國 106 年 10 月 11 日修正發布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保障事件審議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 1 份，請查照。(106 年 10 月 20 日虎科大人字第 1060011770 號書函)

參、人事動態

異動情形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生效日期	備註
到職	資訊工程系	技佐	林伯俊	106.10.30	考試分發
到職	產學合作及服務處	組員	陳羿潔	106.10.31	考試分發
到職	學生事務組 生活輔導組	助理員	郭閔傑	106.11.01	
到職	主計室 第一組	助理員	張雅淑	106.11.01	
到職	國際事務處 學術交流服務組	助理員	張書慈	106.11.06	
到職	國際事務處 學術交流服務組	助理員	楊建緯	106.10.30	
到職	精密機械技術 研發中心	產業聯絡 專家	詹炳熾	106.11.14	
平調	進修學院 教學業務組	助理員	王淑禎	106.11.16	原體育室
復職	電資學院 光電工程系	助理員	黃思筠	106.11.11	
復職	職涯發展中心	專案助理	廖萍萍	106.11.01	典範科大
離職	電資學院 資訊工程系	助理員	莊易蓉	106.10.30	職務代理人
離職	職涯發展中心	專案助理	廖若殷	106.11.01	職務代理人
離職	國際事務處 學術交流服務組	助理員	楊建緯	106.11.03	
離職	電資學院 光電工程系	助理員	沈心怡	106.11.11	職務代理人

肆、宣導事項：

一、智慧財產權 Q&A

1. 用 Excel 軟體做成的表格能不能享有著作權？

A：利用文書軟體內建之公式，輸入數據資料製成的分析圖（如圓餅圖、直條圖）及表格，因為通常只是通用之公式、數表、表格，屬於著作權法第 9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不受著作權保護之標的，或僅屬軟體操作之結果，而無原創性，亦不享有著作權。但如果在製作報表時，尚加入其他創意（指非屬表格之部分），而具「原創性」及「創作性」時，另行創作的部分（例如美術圖案等）則可能屬著作權法所保護之著作。

以上資料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智慧財產權 11 月刊

2. 開設畫廊展示珍藏的知名畫作，並製作導覽手冊等行為，是否會侵害著作權？

A：名畫屬於受著作權法保護的美術著作，在畫廊中展示這些畫作，並製作畫廊之導覽手冊等行為，雖然涉及「公開展示」、「重製」及「散布」等著作利用行為，但依著作權法第 57 條及 63 條合理使用之規定，只要是畫作（包括「著作原件」或「合法重製物」）的所有人，就可以公開展示這些畫作，且如果是為了向參觀人解說著作，而將畫作重製於說明書內並散布予公眾，也不會構成著作權的侵害！

以上資料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智慧財產權 10 月刊

3. 一段十分鐘的影片，擷取其中四秒的對話製作成聲音檔，打算作為商業使用，請問有違反著作權嗎？

A：基本上，影片中對話的聲音檔，無法單獨受到著作權法的保護，所以，屬於對於影片部分著作的利用行為，是否會構成侵害，主要關鍵在於是否符合著作權法第 65 條第 2 項有關其他合理使用之規定。個人認為因為利用的比例很少，雖然是商業使用，但還是有機會符合合理使用的規定。當然，並不排除所利用的聲音檔是該影片中非常具有商業價值的部分，而可能被認定仍不構成合理使用，具體個案應由法院來判斷。

以上資料來源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原創我挺你 FB

更多相關訊息可連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https://goo.gl/kkJPZV>)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原創我挺你

FB(<https://www.facebook.com/copyright.com.tw/>)

二、資安亂源：錯誤決策層級與自曝弱點的產品

政府與企業需要找到真正懂資安的合作夥伴，並且建立內部資安治理流程，這是現階段政府部門與產業積極邁向數位化時，經常忽略之處。

IT 科技已成為數位時代國家安全與企業營運的利器，根據外電報導，去年底（2016）前約有三成在 Fortune 100 大的企業聘請資訊長加入董事會，以仰賴其在技術與網路安全方面的專長。顯然美國已越來越多企業開始讓 IT 與安全議題上到高層進行決策。今年 10 月份《資安人》雜誌採訪前來台灣的 BlackBerry 政府機構解決方案副總裁 Sinisha Patkovic，來分享從政府、企業的角度如何來看待資安。採訪一開始 Sinisha 指出，約有 80% 組織的資安決策是在錯誤層級決定的。

BlackBerry 近年將智慧手機業務授權外包並收購 Good Technology、Encryption、QNX 等公司後，逐漸轉型為網路安全與行動、軟體公司。談到政府機構的資安工作現況，Sinisha 認

為現在是數位政府時代，政府應了解安全的本質，並且將安全提升到治理階段才能做好資安。

西諺：「人如其食(You are what you eat.)」Sinisha 將這句話對照到資安，即組織的安全建構在於所佈署的軟硬體、網路產品以及配置它的方式。當企業購入有設計缺陷的軟體，漏洞存在軟體架構上，就會陷入被攻擊的風險中。例如，許多廠商在產品內建使用開源碼軟體，並非開源碼軟體不好，而是廠商礙於成本沒有先請研究人員進行分析就急於推出上市，結果是讓產品本身成為客戶的弱點，客戶暴露在所購買的產品品質上。

其二，政府與企業透過第三方網路安全顧問公司協助檢視 IT 環境上各種配置與設定是否正確，但在行動網路時代，許多顧問業者對行動安全掌握欠佳，仍只擅長網路、防火牆、滲透測試等，對於在行動網路上如何安全分享檔案、安全進行即時通訊或對 BYOD 管理不甚熟悉。

第三、物聯網時代來臨，還有車聯網、醫療聯網，到處都要用到軟體，然而這些相關設備元件的製造商過去從未想過所生產的設備將需要連接網路，因此他們的產品未曾考慮安全架構的問題。BlackBerry 在為某個政府機關客戶分析所購入的連網汽車上內建的軟體安全性時，發現除 QNX 作業系統外，連網汽車上所使用的其他影音、車載系統等軟體都沒有考慮到安全架構；而在醫療聯網方面，一個連網的醫療器材其供應鏈上可能有 5~6 個廠商，由晶片、軟體等組裝成產品，這中間 A 將晶片賣給 B、B 將模組賣給 C...經過許多手，導致產品沒有一致性的可靠度，如同前述，這些產品被買回去放在網路上使用，就成了脆弱的一環。

透過安全顧問公司的服務，可以協助上述情況進行滲透測試以提升產品安全性。滲透測試是眾所皆知的資安日常工作，是從技術面來強化資安的手段，至於非技術面則需要靠網路安全治理。Sinisha 解釋，網路安全治理是指所有的 IT 安全策略是如何被決定。包括所購買的安全產品是否安全、設定是否正確、BYOD 是否可讓公用與私用分離...等，這些公共安全策略是如何被決定的？許多組織是由 IT 主管做決定，高層負責人完全未參與。

Sinisha 舉實例說明，某公司老闆找來 IT 主管，「我們想用自己的平板，你為何不放行？又可以省下公司預算」老闆說。IT 主管回答，「好，那是否可以先給我 3 個月還有幾萬塊預算來做個測試？」於是 IT 主管回去後準備了三個方案，分別是自帶設備（方案 A）、透過 MDM 管理（方案 C）、嚴謹度介於兩者間的方案（方案 B），並請使用者進行測試。測試完成，將三個方案依照方便使用度、提高生產力、安全性與成本做比較並提出報告，結果是方案 A 成本最低、安全低、最方便使用，而方案 B 成本稍低、安全高、易使用。IT 主管提交報告並且告訴老闆，「如果你選方案 A，請你在此簽名，這是你的決定」。上述是一個很好的安全治理案例，這位 IT 主管用謹慎行事的方法來說服老闆，安全有價。

邁入數位時代，政府與企業需擦亮眼睛選擇願意對產品負責的合作夥伴，也需了解自己的責任，如設定配置等工作，同時透過資安治理的建立，讓管理階層擔負起資安的決策責任，有了好的運作框架在衝刺數位化業務的同時才無後顧之憂。

（作者：編輯部）文章來源資安人（<https://goo.gl/ZYQEUT>）

三、規則在變，保護資料的作法也要改變

隨著新版個資法即將拍板定案，原本僅適用於八大行業的舊法範圍即將擴大，無論你是個人、一般企業，就算只是巷口出租 DVD 的小店，都得保護好客戶的個人資料才行，否則將面臨合計最高 2 億元罰鍰。

趨勢科技提供最即時的全方位防護為企業把關，不但能將各部門個資集中管理，就連隨身碟、電子郵件或伺服器，都有相對應的解決方案，讓您更安心；請參考我們為您所整理的新版個資法常見疑問，助您更了解個資法現況。

新版個資法常見問答

問：我們只是負責協助舉辦活動的單位，結果碰上駭客來亂資料外流該怎麼辦？

答：提醒您，根據個資法第 4 條規定，凡受公務機關或一般企業委託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者，將視同委託機關；意指即便您只是負責部分流程的公司，若不慎在過程中洩漏參與者個資，也將連帶受到罰責。

企業個資和離職員工一起出走

問：企業內部個資被離職員工帶走，我也需要負責嗎？

答：您說的沒錯，根據新版個資法第 27 條規定，保有個人資料檔案的一般企業，應採行適當之安全措施，防止個資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違者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將按次處新臺幣二萬元以上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冤枉大人啊！我們真是無辜的

問：有消費者指控我們公司洩漏她的資料，真的不關我們的事，該如何自保？

答：根據個資法第 29 條規定，若使個人資料遭不法蒐集、處理、利用或其他侵害當事人權利之企業，需負損害賠償責任。但能證明其無故意或過失者，不在此限。因此，您只需要證明企業無過失，便有可能不必擔負賠償責任。

來源出處：趨勢科技 <http://www.trendmicro.com.tw/micro/DLP/index.html>

（文中所援引之相關法規如有變動，仍請注意依最新之法規為準）

四、生活小常識

睡醒眼屎多當心結膜炎！醫師解開眼屎過多的 4 種警訊

【早安健康／陳瑩山（新竹國泰綜合醫院眼科主任）】

每天早上起床眼睛總是一堆眼屎，究竟是否正常？還是代表眼睛發生甚麼疾病嗎？究竟該不該就醫？

相信不少人有類似的疑問，其實，眼屎是眼睛產生的結膜分泌物，眼睛的結膜是身體的黏膜中，唯一裸露在外直接接觸外界的黏膜組織，這個黏膜平時受到淚液的保護，不過當眼睛受到外來刺激時會眨眼睛，並分泌蛋白質、黏液等，與空氣中的懸浮物混合，就形成了眼屎，正常情況下，眼屎為透明或蛋白色，量少且可從鼻淚管排出，當眼屎大量增加，就是眼睛生病的警訊。

由於人在晚上睡覺時，眼球仍會不斷轉動，與眼皮摩擦，此時眼睛會分泌淚液作為潤滑，這些含有酵素、抗體、蛋白等成分的淚液，隨著眼睛轉動會帶到眼睛兩側，乾涸後即成為掛在眼角的眼屎，因此，每天早上起床揉眼角，會揉出一小顆透明或蛋白色的眼屎，是正常且健康的。

但若一天得清理好幾次眼屎，或是眼屎的顏色與質地改變，例如變成濃稠的黃色或綠色，或是半透明的黏液狀，甚至量多到黏住眼皮和睫毛的話，就可能是急性發炎等眼部病變，一定要趕緊就醫才行。

要向民眾強調的一點是，門診時許多病患常常認為眼屎很多代表眼睛內部發出了問題，事實上眼屎多往往是單純外面表層感染或發炎過敏的狀態而已，一般眼屎突然增多或改變顏色質地，很有可能是眼睛遭到細菌或病毒感染、過敏、乾眼症、眼瞼炎等，並不是眼睛內部的疾病，因此不須太過擔憂。

眼屎過多，可能是下列幾種情形造成的：

1. 結膜炎：

也被稱為流行性角膜炎或紅眼症，通常被細菌或病毒感染，好發在季節變化時，症狀為眼睛紅得像兔子，且眼屎會不斷增生，甚至出現「眼屎把眼睛黏住」的狀況。可以點抗生素眼藥水或類固醇眼藥水來減輕眼睛不適，由於此病會傳染，所以最好的預防方式應是勤洗手，勿常用手揉眼睛，以及到公共游泳池時不與他人共用毛巾，才可降低被感染機率。至於眼屎有一點黏又有點水，則是病毒性的角膜炎。

2. 眼瞼炎：

大多發生在因使用化妝品或配戴隱形眼鏡，過度拉抬眼皮、未做好清潔，或是常戴假睫毛的人，眼瞼因假睫毛黏貼而過敏或受傷，導致眼皮發炎出現眼瞼炎。發生眼瞼炎應建議盡快就診，由眼科醫師開立眼部消炎藥水治療，預防方法則是要確實做到眼部清潔。

3. 皮脂腺分泌旺盛：

體質燥熱的人，也就是中醫所說的「火氣大」，這樣體質的人皮脂腺分泌旺盛，由於眼睛旁也有皮脂腺，連帶會造成眼屎的增加。體質燥熱者在飲食上要多加注意。

4. 乾眼症：

淚腺分泌不足，因此容易造成眨眼與眼皮摩擦時沒有淚液潤滑，產生發炎的現象，讓眼睛分泌物增多。建議在睡前可點人工淚液，稍稍緩解乾眼的不適。

當發現一早起床眼角產生分泌物，若是量少且顏色為透明或但白色，只要在洗臉時將眼皮加以清潔即可，無須在意；但若是眼屎顏色或質地改變且量變多，就必須要就醫，這是眼睛對你發出了警訊，千萬別忽視，以免導致最後出現慢性結膜炎等問題，必須花費較長的時間來治療。

資料來源：Yahoo 奇摩健康/早安健康

<https://www.everydayhealth.com.tw/article/17274/2>